

■ 2020年8月24日 星期一

申万菱信中证申万医药生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 金B类份额溢价 风险提示及停复牌的公告

近期，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申万菱信中证申万医药生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B类份额（场内简称：SW医药B，交易代码：150044）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较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溢价幅度较高。2020年8月20日，申万医药B份额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37元，相对于当日1.02575元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溢价幅度达到33.33%。截止2020年8月21日，申万医药B份额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430元，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SW医药B将于2020年8月24日开市起至当日10:30停牌，自2020年8月24日10:30起复牌，恢复正常交易。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销售行为规范指引（试行）》，本基金将在2020年底前完成规范整改，投资者如因基金溢价买入申万医药B份额，可能遭受重大损失，理性投资。

2.申万医药B份额的表现为市场风险，高收益的风险。由于申万医药B份额内含杠杆机制的设计，申万医药B份额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将大于申万医药B份额（场内简称：医药生物，场内代码：163118）净值和申万医药A份额（场内简称：SW医药A，场内代码：150283）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即申万医药B的波动将要高于其他两类份额，其承担的风险也较高。申万医药B份额的持有人会因杠杆倍数的增加而承担不同程度的投资风险。

3.申万医药B份额的溢价，除了有份参考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可能使投资人蒙受损失。

4.本基金公告披露日，申万菱信中证申万医药生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之规定进行运作。

5.本基金公告披露日，申万菱信中证申万医药生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6.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0768 证券简称:中航飞机 公告编号:2020-063

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司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本公司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8月21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8月21日上午9:15至2020年8月21日下午15:00之间的任意时间。

(二)召开地点：西安市莲湖路41号大雁塔—西飞宾馆第六会议室。

(三)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四)召集人：董事会

(五)主持人：董长鸿何强先生。

(六)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的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共37人，代表股份1,401,976,81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0.633%；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0人，代表股份315,123,24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1.3819%；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7人，代表股份1,086,853,56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9.258%。

(七)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共37人，代表股份91,6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1516%，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2,183,85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789%；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3人，代表股份29,797,81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763%。

(八)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共37人，代表股份1,396,215,83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99.5707%，超过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获得当选。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票26,191,188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99.5746%，超过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获得当选。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票26,191,188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99.5746%，超过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获得当选。

三、会议召开情况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共37人，代表股份1,401,976,81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0.633%；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0人，代表股份315,123,24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1.3819%；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7人，代表股份1,086,853,56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9.258%。

(九)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共37人，代表股份1,396,215,83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99.5707%，超过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获得当选。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票26,191,188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99.5746%，超过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获得当选。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票26,191,188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99.5746%，超过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获得当选。

四、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公司对列入会议议程中的议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进行表决。

会议经过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批准《未来三年(2020年-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

总表决情况：同意票1,401,939,513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33%；反对37,3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7%；弃权0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票31,944,336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34%；反对37,3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66%；弃权0股。

(二)批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票1,385,641,697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439%；反对16,336,116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561%；弃权0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票1,385,641,697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439%；反对16,336,116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561%；弃权0股。

(三)批准《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票1,396,756,096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投票股东的股份数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修后的《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三)批准《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票1,396,756,096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投票股东的股份数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修后的《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三)批准《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票1,396,756,096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投票股东的股份数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修后的《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四)批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

本公司对列入会议议程的议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进行表决。

会议经过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选举胡继伟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票1,396,215,83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99.5707%，超过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获得当选。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票26,192,94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99.5707%，超过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获得当选。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票26,192,94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99.5707%，超过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获得当选。

五、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公司对列入会议议程的议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进行表决。

会议经过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选举胡继伟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票1,396,215,83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99.5707%，超过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获得当选。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票26,192,94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99.5707%，超过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获得当选。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票26,192,94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99.5707%，超过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获得当选。

六、选举胡继伟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票1,396,215,83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99.5707%，超过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获得当选。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票26,192,94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99.5707%，超过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获得当选。

七、关于选举胡继伟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票1,396,215,83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99.5707%，超过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获得当选。

八、关于选举胡继伟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票1,396,215,83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99.5707%，超过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获得当选。

九、关于选举胡继伟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票1,396,215,83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99.5707%，超过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获得当选。

十、关于选举胡继伟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票1,396,215,83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99.5707%，超过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获得当选。

十一、关于选举胡继伟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票1,396,215,83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99.5707%，超过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获得当选。

十二、关于选举胡继伟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票1,396,215,83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99.5707%，超过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获得当选。

十三、关于选举胡继伟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票1,396,215,83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99.5707%，超过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获得当选。

十四、关于选举胡继伟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票1,396,215,83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99.5707%，超过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获得当选。

十五、关于选举胡继伟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票1,396,215,83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99.5707%，超过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获得当选。

十六、关于选举胡继伟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票1,396,215,83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99.5707%，超过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获得当选。

十七、关于选举胡继伟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票1,396,215,83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99.5707%，超过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获得当选。

十八、关于选举胡继伟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票1,396,215,83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99.5707%，超过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获得当选。

十九、关于选举胡继伟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票1,396,215,83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99.5707%，超过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获得当选。

二十、关于选举胡继伟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票1,396,215,83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99.5707%，超过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获得当选。

二十一、关于选举胡继伟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票1,396,215,83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99.5707%，超过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获得当选。

二十二、关于选举胡继伟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票1,396,215,83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99.5707%，超过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获得当选。

二十三、关于选举胡继伟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票1,396,215,83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